

证券代码：832667

证券简称：竹林松大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竹林松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申请银行贷款暨资产抵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资产抵押概述

竹林松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申请的 1200 万贷款（实际借款 700 万元）将于 2018 年 12 月 18 日到期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1），现拟申请续贷，贷款金额 1200 万元，贷款期限 1 年。此次贷款拟以控股股东张咏辉持有的公司 2000 万股份（其中非限售股份 191 万股，限售股份 1809 万股）及公司字第 1501256250 号房产作为公司上述借款的质押物，具体金额、期限、利率、质押等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以与银行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。

二、 抵押担保的必要性

公司提供上述抵押担保是为了申请银行贷款，是公司业务及生产经营所需，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，促进公司发展，是合理的、必要的，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 审议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以公司房产抵押暨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

州分行 1200 万贷款续贷》的议案。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 5 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 5 人，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关联董事李海莲、张咏辉涉及本议案，回避表决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竹林松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竹林松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12 日